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308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符合公司章程要求的法定人数。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新访主持。

会议议程及决议如下：

1. 审议《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将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 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737,085.52元，2020年末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0,306,353.61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

分配的利润为 587,348,659.1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情况及未来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2020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 审议《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5. 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将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邹卓瑜、王清云、黄澄清、孙震（离任）、孙颀（离任）向董事会递交了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0 年度报告》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公司治理等相关部分，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6. 审议《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将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7. 审议《关于申请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申请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1 年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8. 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将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

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及相关业务咨询等服务，聘用期为一年。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9.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0. 审议《关于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续签《保洁服务合同》，合同金额为 16.20 万元。最近 12 个月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华中科技大学及其所控制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已发生和拟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729.16 万元。公司董事长张新访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武汉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交易对方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华中科技大学控制，武汉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华中科技大学全资所属企业，是华中科技大学授权管理所属校办企业的主体）董事，董事朱松青及熊赉分别担任武汉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副总经理职务，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关于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1.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6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2. 审议《关于开展保值型外汇敞口风险管理业务的议案》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开展保值型外汇敞口风险管理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业务需要利用银行提供的外汇金融产品开展净额不超过折合美元 1,500 万元的保值型外汇敞口风险管理业务（上述额度在 12 个月内循环使用）。

公司《关于开展保值型外汇敞口风险管理业务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其外部设备、计算机网络、通信、电子、自动化控制系统、仪器仪表、光机电一体化、电子标签、智能卡、磁条卡、刮刮卡及其相关设备等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不含金融储值类业务，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经营的项目）；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承接社会公共安全工程；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以上产品凭许可证在核定的范围内从事经营）；防伪票证的开发、生产、销售；集成电路卡及集成电路卡读写机的开发、生产、销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现拟修改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其外部设备、计算机网络、通信、电子、自动化控制系统、仪器仪表、光机电一体化、电子标签、智能卡、磁条卡、刮刮卡及其相关设备等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不含金融储值类业务，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经营的项目）；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承接社会公共安全工程；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以上产品凭许可证在核定的范围内从事经营）；防伪票证的开发、生产、销售；集成电路卡及集成电路卡读写机的开发、生产、销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电子支付设备开发、生产、销售；增值电信业务（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定的为准）。

修改后的《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4. 审议《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金少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程哲因工作调整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原定任期为 2017 年 7 月 12 日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程哲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目前程哲未持有公司股份。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责，董事会提名金少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

金少平，男，1980 年 3 月出生，武汉大学法学硕士，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曾任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产力促进中心副主任，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投资管理部部长。现任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部长。除公司股东武汉光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外，金少平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系。目前金少平未持有公司股份。金少平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5. 审议《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欧阳丽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澄清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

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表示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为止（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为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的要求，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责，董事会提名欧阳丽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

欧阳丽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解放军洛阳外国语学院英语系毕业。曾任总参外事局翻译，中信技术公司高级项目经理，北京吉信气弹簧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诺基亚中信数字有限技术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汤姆逊中信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二部副总经理。现任默格材料（苏州）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兼副总裁，上海复沅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高级顾问，上海东方医疗创新研究院高级顾问。欧阳丽华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系。目前欧阳丽华未持有公司股份。欧阳丽华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独立董事候选人欧阳丽华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6. 审议《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事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